

一、冻结、划拨被执行人沈金龙，杜涓在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账户上的存款 4400590.79 元（其中本金 3975055.45 元，贷款利息 419 345.34 元，执行费 6190 元），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

二、如上述款额不足，则查封、扣押、拍卖、变卖其相应价值的财产。
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审 判 员 王 峰

二 〇 二 〇 二 〇 年 四 月 十 日

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

法 官 助 理 伊力哈木江·买买提
书 记 员 何 妍